

盐城市建筑业协会文件

盐建协字【2024】13号

关于开展 2025 年盐城市工程建设质量管理 小组活动成果申报的通知

各县（市、区）协会，各会员单位：

为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的指导意见》，落实全面质量管理要求，总结交流一年来工程建设质量管理小组活动取得的成绩和经验，加快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我会将开展 2025 年盐城市工程建设质量管理小组活动成果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推荐申报工程建设优秀质量管理小组，要坚持以提高工程建设质量水平为主，以提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为目标，以“小、实、活、新”和“注重创新、节能减排、环境保护”为原则。凡以新技术应用、绿色施工、节能减排等方面为主题，且具有推广应用价值的质量管理小组成果，可优先推荐申报。

2、按照中国质量协会团体标准《质量管理小组活动准则》（T/CAQ10201-2020）中的程序开展活动，总结成果，突出工具应用和活动效果，重视活动过程的记录和凭证；未按要求总结的成果不得申报；事后总结的倒装成果不得申报。

3、杜绝抄袭成果，如发现抄袭、剽窃以往或他人成果的小组或企业将严肃处理，通报批评，同时三年内禁止该企业申报成果。通过市级评审择优向省协会推荐，由省协会组织专家预评，然后根据成果预评质量决定参加现场发布或交流。

4、获得推荐资格的成果将通过省协会网页质量管理小组活动网络申报系统申报（省级申报链接将在市级评审结束后通知到符合条件的申报企业进行网上申报）。

5、成果申报时间截止日期为1月24日，请各县（市、区）协会及拟申报的会员企业抓紧做好推荐和申报工作，并将申报成果报至我会秘书处。

联系人：季晓韦

联系电话：0515-88339127、13401729993

联系地址：盐城市盐都区盐龙街道振兴路109号（华航科技广场2号楼金贸集团13A）

